

职员工四百五十五名。因多数系一哄而起，未能巩固。此后，幼儿教育事业基本处于停滞不前状态。

1979年11月，在中共中央、国务院转发全国托幼工作会议纪要后，本县幼教事业有了新的发展。至1984年，全县共有教育部门、机关、厂矿、街道、村镇办的各类幼儿园六十二所，在园幼儿三千一百一十六名，教职员工一百五十六人。

本县各类幼儿园中，乐平镇幼儿园规模最大。该园原为县幼儿园，1968年更名为乐平镇育红园，1980年始改今名。1984年有七个班，五百六十名幼生，十九名教职工，每班配有一部脚踏风琴和多种玩具，并运用幻灯、木偶等教具进行教学。

第三节 小 学

光绪三十年(1904年)，本县于翥山书院内筹办小学堂。由于知县杜磷光勾结乡绅，借办学为名加收靛捐，激起了抗捐税、反教会的农民起义。起义者捣毁了书院，赶走了小学堂长，学堂未能办成。至三十二年，“乐平县官立高等小学堂”方于翥山书院内正式建立，由知县何敬钊兼堂长。第一届招生四十四名，大都是二十岁以上的不第秀才。同年，魁堡村几个士绅筹集资金，在本村创办公立高等小学堂一所，并附设初等小学堂二处，共有学生五十四人。初等小学堂五年毕业，宣统元年(1909年)改为四年毕业，课程有修身、读经讲经、中国文学、算术、历史、地理、格致、体操。高等小学堂四年毕业，加教图画。

宣统元年，本县下北乡士绅，以宾兴会、众资会、义成堂等祀会的一千一百石地租为基金，在菱田关山口创办“私立育英高初级两等小学堂”，大田村办起了“大田公立高初级两等小学堂”，戴村、洺口、流芳等地的士绅在保胜寺内也办起了“私立保胜寺高等小学堂”，至清末，全县共有高等小学堂三所，高初级两等小学堂二所，初等小学堂二所。宣统二年，高等小学堂加授“官话”，以为统一国音的预备，其它课程照原。

1912年，教育部公布“小学校令”，将“学堂”一律改称“学校”。入学年龄为七岁至十岁，教学科目有修身、国文、算术、手工、图画、唱歌、体操，男生加授农业，女生加授缝纫，第三年加授英语。

1922年，本县受“五四”运动新思想的影响，加之当时的县知事胡庆道热心教育，全县城乡纷纷办学。在县城除将第一小学(原官立高等小学堂)扩大规模、改善条件外，还在县二衙(县政府东侧)内创办“乐平县模范小学”(不久改为第二小学)，在大寺上东岳庙创办“乐平县立女子初级小学”。同时，城里儒林汪家办起了“私立近云小学”，县商会在典当巷(县制药厂址)办起了“私立新安小学”，临港有“自强小学”，下石有“八约小学”，大田有“大田小学”，戴村有“军峰小学”，魁堡有“魁堡小学”。全县共办私立高级小学二所，初级小学八十余所。这些学校主要以文会、祀会的地租、房租为基金，政府每年也给每校补助二三十块银元。

同年11月，北洋政府以大总统名义公布“新学制”，规定初等小学四年，高等小学二年。此学制一直沿用至1969年。

1931年，国民政府推行“义务教育”。1933年，全县有公立完全小学一所，私立完全小学五所，公立初级小学五所，私立初级小学五十八所，在校学生一千六百八十三人，教师一百三十三人。